成 交 通 知 书

河北鲲能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在邓州市电动汽车充换电基础设施规划编制项目（项目编号：邓财砼商采购-2026-17）的竞争性磋商中，经磋商小组评审、推荐，被采购人确定为成交供应商。

成交金额： 575000.00 元

质　　量：合格，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质量标准，满足采购人要求

服务期限： 自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 30 日历天完成。

公司地址： 石家庄高新区槐安东路 312 号长九中心供版与音像制作中心办公楼 02 单元 1201

请接到通知后，于 30 日内持本《成交通知书》与采购人详谈合同事宜。合同签订完毕后请将所签合同一份送至我公司备案。

联系人：李先生　　联系电话：0377-60795056

感谢贵公司参与本次磋商活动！

邓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盖章）

中政招采（河南）咨询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2026 年 07 月 21 日

友情提醒：为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、融资贵的问题，根据相关政策规定，贵公司可向融资服务机构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贷款。如有贷款需求，可咨询邓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，电话 0377-62119132。《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》附后，请参阅。

合同书

（服务类）

采购编号：邓财磋商采购-2026-17

项目名称：邓州市电动汽车充换电基础设施规划编制项目

甲方：邓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乙方：河北鲲能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根据邓州市电动汽车充换电基础设施规划编制项目（项目编号：邓财磋商采购-2026-17,）竞争性磋商的结果，甲方接受乙方为本项目的供应商。甲乙双方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、响应文件及招投标过程中确定的有关内容，签署本合同。

一、合同金额

合同金额为（大写）：伍拾柒万伍仟元（¥ 575000 元）人民币。含税。税率：6%。

二、服务范围

1.规划范围：

邓州市全域，辖3个办事处、21个镇、3个乡、1个旅游管理区，重点覆盖中心城区(含城市级主副中心、区级公共中心)、各乡镇政府所在地、重点旅游村镇、交通干线(内邓高速、G207、G312、S231等)服务区/停车区、产业园区(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等)、物流园区(陶营、铁西、桑庄物流园区)、公共停车场、医院、学校、政务中心、商圈等公共场景。

2.服务内容：

开展编制《邓州市电动汽车充换电基础设施规划》，摸清全市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发展情况，研判全市电动汽车补能特征、需求分布和用地规模，提出近、中、远期具体实施计划及保障措施，服务支撑全市绿色低碳转型发展。

三、服务质量要求

合格，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质量标准，满足甲方要求。

四、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有权督促乙方按期开展工作并取得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的咨询报告；

2.对乙方的服务进行监督检查；

3.按期支付乙方合同款项。

4.提供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前期资料。

（二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乙方按合同要求交付咨询报告后，有获得报酬的权利；

2. 有权要求甲方提供技术背景资料及有关技术、数据。对于甲方难以确定的技术数据乙方有义务帮助解决。

3. 按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工作。

4. 在合同有效期间内，乙方就同类项目与甲方有竞争的单位订立技术咨询合同，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。

五、服务期间（项目完成期限）

委托服务期间自 2026年8月至2026年10月止。

六、验收及评价考核

1. 验收标准:供应商在验收活动中必须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定。依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文件、响应文件、成交承诺和合同约定的标准等要求进行验收；经采购人完全确认后，完成验收。

2. 验收方式：由甲方组织邓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城管局、交通运输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国网供电公司等相关单位现场验收；或聘请行业专家组成专家组开展评审两种方式实施验收。乙方须按照现场验收或专家评审提出的整改意见及时完善成果资料，直至通过全面验收。

七、付款方式

1. 合同签订且乙方开具等额增值税发票后10日内，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30%作为预付款。

2. 乙方完成规划报告初稿合格且开具等额增值税发票后10日内，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50%作为验收款

3. 乙方完成规划报告终稿、经甲方验收合格且开具等额增值税发票后10日内，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20%作为验收款。

八、知识产权产权归属

1. 甲方原有知识产权：发改委提供的国土空间数据、电网资料、城市交通台账、内部政策文件、未公开行业调研数据等全部知识产权，所有权始终归甲方（发改委），乙方仅可为本规划编制专项使用，不得挪作他用、外传。

2. 规划成果权属：乙方完成的全套成果，在甲方付清全部编制费用后，完整著作权、使用权、修改权、发布权归甲方所有；甲方可无偿用于政务公示、落地实施、上报上级部门、后续更新调整。

3. 使用限制：未经甲方书面许可，乙方不得将本规划用于对外宣传、其他地区项目、出版、转让、授权第三方。

【签字页】

甲方：（盖章）	乙方：（盖章）
邓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	河北鲲能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负责人 （或授权代理人）： 李一靖	法定代表人 （或授权代理人）：
联系人：简思士	联系人：　任军戈
联系电话：13462641028	联系电话：　13582361686
地　　址：	地　　址：石家庄市高新区槐安东路312号长九中心供版与音像制作中心办公楼02单元1201
邮　　编：	邮　　编：　050000
本合同于2026年7月31日在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签订	

注意事项：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，由甲乙双方以补充合同约定，原则上不能超越和违背采购文件、响应文件及投标有关承诺的范围及内容。